

证券代码：874194

证券简称：泰凯英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经三路 6 号 2 号楼 901 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7 月 2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传铸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

事会职权，同时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7）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48）
- 3、《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49）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0）
-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1）
- 6、《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2）
- 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3）
- 8、《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4）
- 9、《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5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 1、《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56）
- 2、《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57）
- 3、《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58）
- 4、《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59）
- 5、《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0）
-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1）
- 7、《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2）
- 8、《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6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拟对《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

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6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部分内部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 1、《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66）
- 2、《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67）
-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68）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69）
- 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0）
- 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1）
- 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2）
- 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3）
- 9、《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4）
- 10、《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

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5）

1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公告编号：2025-076）

12、《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77）

13、《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7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
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并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部分内部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

1、《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79）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80）

3、《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
（公告编号：2025-081）

4、《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
2025-082）

- 5、《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3）
- 6、《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4）
- 7、《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5）
- 8、《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6）
- 9、《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7）
- 10、《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8）
- 1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89）
- 1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90）
- 1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91）
- 14、《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92）
- 1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9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召开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4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青岛泰凯英专用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